
概 要

概覽

根據安泰科，按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鋁產品設計年產能計，我們是中國這一全球增長最快的主要鋁產品市場上第五大的鋁產品製造商。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兩個生產基地，即鄒平生產基地及魏橋生產基地，設計年總生產能力約為916,000噸鋁產品。另外，濱州生產基地於二零一零年九月開始試產，其鋁產品的設計年總產能預計約為310,000噸，並於最後可行日期，可向我們提供的鋁產品的設計年總產能約為223,433噸。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的鋁產品的設計產能以按年計的加權平均基準計算分別為約301,513噸、601,085噸、738,973噸及916,000噸，而於同期使用率分別約為103.1%、102.6%、98.3%及110.3%。

我們的產品

我們的鋁產品包括液態鋁合金、鋁合金錠及鋁母線。我們於二零零六年開始利用我們自行生產的電解鋁（乃透過電解還原過程以氧化鋁及碳陽極製成）製造鋁產品。有關我們的鋁產品生產流程，詳見「業務－生產流程」。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和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分別銷售了約276,712噸、610,057噸、731,043噸及747,027噸鋁產品。我們來自鋁產品的收入佔來自我們持續經營業務收入的比率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100%，而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為95.1%。液態鋁合金為我們的主要產品，其銷售額分別佔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和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來自我們鋁產品收入的約64.8%、56.5%、61.5%及84.1%。與鋁合金錠相比，液態鋁合金不僅讓我們避免產生龐大鑄造及其他相關成本，還能幫助我們的客戶避免熔煉或重新加熱鋁合金錠作進一步加工的成本以及免除相關設備、勞動力及儲存成本。我們所有的鋁合金錠均使用我們自行生產的液態鋁合金來製造。鋁母線是電解鋁塊。

我們的設施戰略性的總部位於山東省鄒平縣，為中國主要的鋁產品生產基地之一，當地有多家下游鋁型材產品製造商。我們還通過發達的交通運輸網絡與下游鋁型材產品的其他主要產區（如河南省、遼寧省及江蘇省）及位於山東省、山西省及河南省主要的氧化鋁產區及煤炭資源產區相連。

概 要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各類鋁產品的銷量、收入、平均售價及佔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收入		平均售價		收入		平均售價		收入		平均售價		收入		平均售價		收入		平均售價	
數量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元/噸)	佔收入的 百分比	數量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元/噸)	佔收入的 百分比	數量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元/噸)	佔收入的 百分比	數量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元/噸)	佔收入的 百分比	數量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元/噸)	佔收入的 百分比	
液態鋁合金.....	184,436	2,920.2	15,833	64.8%	345,395	4,953.3	14,341	56.5%	445,614	5,334.5	11,971	61.5%	310,891	3,591.1	11,551	58.0%	633,018	8,439.8	13,333	84.1% ⁽¹⁾
鋁合金錠.....	92,276	1,588.1	17,210	35.2%	264,662	3,818.9	14,429	43.5%	278,270	3,243.7	11,657	37.5%	225,273	2,550.2	11,320	41.3%	109,573	1,525.8	13,925	15.2%
鋁母線.....	-	-	-	-	-	-	-	-	7,159	90.2	12,609	1.0%	3,408	40.9	12,010	0.7%	4,436	66.8	15,057	0.7%
合計.....	276,712	4,508.3	16,292	100.0%	610,057	8,772.2	14,379	100.0%	731,043	8,668.4	11,858	100.0%	539,572	6,182.2	11,458	100.0%	747,027	10,032.4	13,430	100.0%

- (1)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液態鋁合金產品的收入佔我們的收入總額的比率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強勁的市場需求導致我們的液態鋁合金產品的銷量大幅上升，超出我們的產量增長。

我們的客戶

我們的所有鋁產品均售予主要位於山東省內以及東北、華南、華東、華北及中國其他地區的國內客戶。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客戶包括將我們的鋁合金產品加工為鋁型材產品的下游鋁型材產品製造商，及將我們的鋁產品轉售予下游鋁型材產品製造商或其他貿易商的貿易商。我們通過自身的銷售及營銷團隊銷售產品。我們所有的液態鋁合金客戶均處在鄒平縣，靠近我們的製造基地。我們的五大客戶分別佔我們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持續經營業務收入約63.1%、66.1%、58.0%及74.1%。而我們的最大客戶則分別佔我們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持續經營業務收入約43.9%、24.1%、20.0%及41.5%。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的五大客戶中，位於鄒平縣的客戶都是下游鋁型材產品生產商，而位於鄒平縣以外的客戶都是貿易商。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有55位客戶。

我們的主要成本項目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我們僅向創業集團採購氧化鋁，及自二零一零年一月我們僅向高新鋁電採購氧化鋁。另外，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我們向創業集團採購電力，及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亦向高新鋁電採購電力。自二零一零年一月，高新鋁電成為我們的獨家電力供應商。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透過多家獨立第三方煤炭供應商競標的方式採購煤炭，惟我們於二零零九年按當時現行市價向創業集團採購價格總額約為人民幣442,100,000元的煤炭（佔我們於二零零九年採購的煤炭數額約50.9%）除外。此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零九年主要自現貨市場採購煤炭導致我們所獲得的煤炭供應並不足夠我們於該期間自行發電，因此我們需要向我們的關連方創業集團採購煤炭，創業集團因其自有熱電廠長期營運並

概 要

與其煤炭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而擁有穩定充裕的煤炭供應，而我們所採購的煤炭全部用於發電。自此，藉由與我們其中一些煤炭供應商訂立一年期的煤炭供應協議，本集團能夠採購足夠的煤炭以供發電之用。見「業務－採購－原材料－採購氧化鋁」、「業務－電力供應－電力供應商」及「業務－電力供應－我們的熱電廠－採購煤」。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鋁電與創業集團訂立代理協議，據此，創業集團以鋁電的名義經營其氧化鋁業務。此協議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創業集團向高新鋁電出售其氧化鋁生產設施。自創業集團向高新鋁電出售其氧化鋁生產設施以來，創業集團與本集團均並無購買任何氧化鋁生產設施或參與氧化鋁生產或赤泥生產。由於我們為高新鋁電氧化鋁產品的主要客戶，倘高新鋁電有任何環境保護問題（包括赤泥），我們的聲譽或會因此受損。見「－氧化鋁生產的環境影響－高新鋁電的氧化鋁生產業務的環境保護」。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採購氧化鋁的平均價格、平均電力採購價及平均煤炭消耗成本及氧化鋁、電力及煤炭的中國市場價或基準價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止九個月 二零一零年
氧化鋁				
我們的平均採購價（人民幣／噸）.....	2,379	2,495	1,712	1,590 ⁽¹⁾
中國現貨氧化鋁平均市價 （人民幣／噸）.....	3,148	2,885	2,000	2,326
電力				
我們的平均電力採購價 （人民幣／千瓦時） ⁽²⁾	0.385	0.403 ⁽³⁾	0.442 ⁽³⁾	0.291 ⁽⁴⁾
山東省基準價 ⁽⁵⁾ （人民幣／千瓦時）.....	0.303	0.311 ⁽⁶⁾	0.318	0.318
煤炭				
我們的平均煤炭消耗成本 ⁽⁷⁾ （人民幣／噸）.....	415	661 ⁽⁸⁾	500	578
平均發熱量為5,000大卡的 秦皇島煤炭價格 ⁽⁹⁾⁽¹⁰⁾	359	543	445	544

(1) 高新鋁電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起成為我們的唯一氧化鋁供應商。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有關氧化鋁供應的安排。於二零一一年一月，我們收到四名主要氧化鋁供應商（兩名位於山東省、一名位於北京及一名位於河南省）的回應，表示彼等願意給予我們若干價格折扣。然而，由於該等供應商與我們的生產基地的距離較高新鋁電與我們的生產基地的距離為遠，董事認為該等供應商所提供的價格折扣少於高新鋁電所提供者。

(2) 本公司董事已確認，由高新鋁電向我們提供的電力價格由高新鋁電與本公司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

(3) 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平均電價亦包括由高新鋁電修建電力網絡的攤銷建築成本。我們的董事已確認，客戶承擔於網外電力市場修建電力網絡的建築成本乃市場慣例。見「業務－電力供應－電力供應商」。

(4) 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平均電力採購價格低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的價格，乃主要由於修建連接我們的設施與高新鋁電的發電機的電力網絡的建築成本已於二零零九年末悉數攤銷，而截至二零一

概 要

- 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向高新鋁電採購電力的價格低於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向創業集團採購電力的價格。
- (5) 山東省基準電價由山東省政府制定，即電力供應商能夠向國有電網出售電力的基本價格。向國有電網出售的實際電力價格須考慮所運用的技術、煤炭質量、供應商經營規模及其他因素後，根據基準電價作進一步調整。
 - (6) 此乃平均基準電價，而基準電價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為每千瓦時人民幣0.303元及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0.318元。
 - (7) 本集團平均煤炭消耗成本包括中國境內的運輸成本。
 - (8)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平均煤炭消耗成本明顯高於平均發熱量為5,000大卡的秦皇島煤炭價格，其主要原因為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消耗的大部份煤炭平均發熱量超過5,000大卡。
 - (9) 根據安泰科的資料，秦皇島煤炭價格為中國山東省及其他地區的煤炭市場最經常引用的基準價格，且包括煤炭運送到秦皇島港（全球最大煤炭付運港）的運輸成本。董事認為，使用平均發熱量為5,000大卡的秦皇島煤炭價格計算我們的平均煤炭消耗成本最為恰當。
 - (10) 資料來源：www.cctd.com.cn（中國煤炭市場網）。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假設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在中國以平均現貨價採購氧化鋁，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以山東省的基準價格採購電力（高於我們採購氧化鋁及電力的平均價格），並假設所有其他因素（包括存貨變動）維持不變，對我們的純利造成的影響：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純利				
（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前）.....	903.9	283.6	577.1	2,965.4
氧化鋁差額 ⁽¹⁾	(298.0)	(350.9)	(300.5)	(789.1)
電力差額 ⁽²⁾	-	-	-	(89.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純利				
（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前） ⁽³⁾	605.9	(67.3)	276.6	2,086.7
(1) 氧化鋁差額 = 於相關期間氧化鋁的實際採購量 × (本集團於相關期間的氧化鋁的加權平均實際採購價 - 於相關期間中國的氧化鋁平均現貨市價) × (1 - 於相關期間的法定稅率)				
(2) 電力差額 = 於相關期間電力的實際採購量 × (本集團於相關期間的電力的加權平均實際採購價 - 於相關期間山東省的基準價格) × (1 - 於相關期間的法定稅率)				
(3) 由於在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平均煤炭消耗成本高於平均發熱量為5,000大卡的秦皇島煤炭價格，故毋須就煤炭價格變動對我們的財務業績作出調整。				

本公司認為對上述情況之分析屬準確合理。

採購氧化鋁

氧化鋁是我們銷貨成本中的一個主要組成部份，分別佔我們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所購買原材料總額約63.2%、69.1%、73.4%及61.6%。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和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採購氧化鋁的總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1,374,700,000元、人民幣2,996,000,000元、人民幣2,382,300,000元及人民幣2,272,700,000元，而於同期我們所支付的平均採購價分別約為每噸人民幣2,379元、每噸人民幣2,495元、每噸人民幣1,712元及每噸人民幣1,590元。根據安泰科的資料，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和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中國的氧化鋁的平均現貨價分別約為每噸人民幣3,148元、每噸人民幣2,885元、每噸人民幣2,000元及每噸人民幣2,326元。

概 要

由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向創業集團採購氧化鋁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鋁電與創業集團訂立代理協議，而該協議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於代理協議簽署時，鋁電乃創業集團的附屬公司。見「歷史及重組－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權歷史－(3)鋁電」。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我們僅向創業集團採購氧化鋁。於最後可行日期，創業集團乃一家由張先生直接及間接持有約33.72%股權的公司。

氧化鋁代理業務的主要條款：

此代理安排的主要條款包括：

- (i) 創業集團以鋁電的名義經營其氧化鋁業務，而鋁電負責銷售氧化鋁、採購原材料、產生營運開支、以鋁電的名義並代創業集團就關於採購原材料及營運開支收取貿易應收賬款結算的款項及支付相關債項，並簽立一切有關氧化鋁生產業務的法律文件；
- (ii) 創業集團持有相關氧化鋁生產業務的資產的業權及擁有權（該等資產乃注入鋁電，以作為創業集團就其註冊資本的部分注資，其後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轉回予創業集團。見「歷史及重組－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權歷史－(3)鋁電」一節）並負責生產氧化鋁；
- (iii) 有關氧化鋁生產業務的負債、風險及業績全部歸創業集團所有，而氧化鋁生產業務的累計溢利由鋁電支付予創業集團；
- (iv) 所有有關氧化鋁生產業務的稅項由鋁電支付，並轉嫁予創業集團；
- (v) 創業集團就出售氧化鋁予第三方，向鋁電支付管理費，管理費費率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分別為每噸人民幣400元、人民幣200元及人民幣100元，金額乃假設氧化鋁於代理協議期內的銷售量增加至可抵銷管理費率下調而釐定；
- (vi) 鋁電有權於代理協議年期內按生產成本向創業集團購買氧化鋁；及
- (vii) 所有從事氧化鋁生產業務的僱員由創業集團聘用，而彼等的薪酬由鋁電以創業集團的名義支付，並其後轉嫁予創業集團。

於本集團獲得鋁電控制權時，獨立估值師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對代理協議作為無形資產的估值為人民幣443,000,000元，該金額已由二零零六年六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期間悉數攤銷。

概 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根據代理協議自創業集團收取的管理費率及管理費總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管理費率（每噸人民幣元）.....	400	200	100
管理費總額（人民幣千元）.....	900,314	362,889	154,982

此外，作為代理協議的一部分，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日，鋁電與創業集團訂立蒸汽供應協議，據此鋁電無償向創業集團提供蒸汽供其用於氧化鋁生產。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我們分別向創業集團供應約121,647噸、603,817噸及2,104,252噸蒸汽。

由創業集團當時擁有的氧化鋁生產設施位於鄒平經濟開發區，靠近我們的鄒平生產基地。該等氧化鋁生產設施與我們鋁材生產設施及其他設施分開。

氧化鋁代理業務的背景

(a) 我們的考慮

在訂立氧化鋁代理協議前，鋁電當時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即張先生及楊叢森先生）已考慮：

- (i) 代理協議的條款，包括收取管理費及創業集團承擔所有與氧化鋁生產業務有關的負債、風險及虧損；
- (ii) 基於創業集團的營運規模及財務狀況，創業集團履行其於代理協議項下的責任的能力及意願；及
- (iii) 氧化鋁生產業務的內部監控政策及合規機制，包括生產安全管理文件。

鋁電當時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認為：

- (i) 代理協議的條款屬合理並符合本集團的利益；
- (ii) 此氧化鋁代理協議不但能確保鋁電獲得穩定的氧化鋁供應，而且透過收取管理費可改善鋁電的盈利能力及財務靈活性以執行其發展計劃，故此在財務上對鋁電有利；及
- (iii) 創業集團將能夠並願意履行其於代理協議項下的責任。

(b) 創業集團的考慮

創業集團確認，其訂立此項交易（乃對鋁電有利）的原因，乃鑒於鋁電當時乃其附屬公司及於山東宏橋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九日收購鋁電後將成為其關連方。此外，創業集團亦可從其與鋁電就氧化鋁生產業務訂立的代理協議中獲得下列好處，包括：

- (i) 鋁電一直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向創業集團免費供應蒸汽以供氧化鋁生產之用；
- (ii) 鋁電根據氧化鋁代理安排而承擔的營運資金；

概 要

- (iii) 鋁電向創業集團採購大量氧化鋁使創業集團的氧化鋁生產設施能夠達到較高及較穩定的使用率，從而協助創業集團降低其銷售氧化鋁的單位價格，並減低因使用率不足而導致創業集團氧化鋁生產設備的潛在化學損耗；及
- (iv) 以鋁電的名義經營氧化鋁業務使創業集團專注於且提升其當時作為中國最大紡織公司之一的企業形象。

自二零一零年起向高新鋁電採購氧化鋁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高新鋁電為我們的獨家氧化鋁供應商

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獨立第三方高新鋁電開始向我們提供氧化鋁，自此成為我們的獨家氧化鋁供應商。高新鋁電同意向我們提供若干折扣，折扣額參照有關年度一月初高新鋁電向其他獨立第三方供應氧化鋁的銷售價後釐定，並通過協商決定。我們的氧化鋁平均採購價格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為每噸人民幣1,590元，比中國現貨氧化鋁平均現貨價於同期每噸人民幣2,326元要低。這亦為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純利顯著增長的一個重要因素。有關高新鋁電向我們提供的氧化鋁定價機制的詳情，見「業務－採購－原材料－採購氧化鋁」。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已向高新鋁電採購約1,429,405噸氧化鋁。根據高新鋁電的建議，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已採購高新鋁電出售氧化鋁總量的約48.1%，而我們為同期高新鋁電的最大客戶。正如高新鋁電告知，於最後可行日期，其擁有超過150名氧化鋁客戶。此外，高新鋁電已告知其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擁有設計年總產能約4,000,000噸氧化鋁及有超過8,000名僱員。據高新鋁電所告知，其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均取得盈利，而其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超過人民幣58億元。高新鋁電表示目前其與本集團訂立的氧化鋁定價安排對其業務而言在商業上可予以持續。據高新鋁電告知，於收購氧化鋁業務後，高新鋁電的氧化鋁業務於二零一零年有盈利。然而，倘高新鋁電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或其不願或無法以商業上可接受的價格向我們提供所需數量的高質量氧化鋁及電力，或其進入破產法律程序，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詳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倘高新鋁電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創業集團及高新鋁電向我們提供的氧化鋁定價機制不同。有關該等變動對本集團的影響，見「－氧化鋁定價機制對本集團的影響」。

概 要

高新鋁電的背景

高新鋁電乃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由山東鄒平運達投資經營有限公司全資擁有。高新鋁電位於中國山東省鄒平縣。山東鄒平運達投資經營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為山東鄒平經濟開發區機關工會委員會（或稱工會委員會），彼等持有山東鄒平運達投資經營有限公司約74.6%股權。工會委員會之管理委員會成員為山東鄒平經濟開發區的主要官員。正如高新鋁電告知，其股權架構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任何變動。

高新鋁電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其高級管理層的任何成員或其唯一董事概無於中國政府擔任任何職務。山東省濱州市經濟開發區管理委員會或管理委員會乃由鄒平縣人民政府設立的政府機關，負責鄒平經濟開發區的日常行政工作。除此之外，管理委員會成員概無參與濱州市或鄒平縣人民政府的運作。

根據高新鋁電的資料，其目前於印尼及印度有五家鋁土礦供應商。根據高新鋁電建議，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9.7%物業、廠房及設備乃屬於其電力業務及約30.3%物業、廠房及設備乃屬於其氧化鋁業務。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創業集團向高新鋁電出售其氧化鋁生產設施，金額約為人民幣3,100,000,000元（金額根據獨立第三方估值師山東鑒鑫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對氧化鋁生產設施的估值釐定），由高新鋁電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之前以現金分期悉數支付。根據高新鋁電告知，其使用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及股東貸款作為資金。請參閱「業務－採購」。

本集團及控股股東已確認本集團、控股股東、董事或彼等各自聯繫人士概無直接或間接向高新鋁電提供任何形式的援助以資助收購創業集團氧化鋁生產設施，包括向高新鋁電就其可能就撥付收購而獲得的任何貸款作出擔保或訂立任何協議以協助高新鋁電取得貸款。

高新鋁電與我們的氧化鋁供應協議

當創業集團向高新鋁電出售其氧化鋁生產設施後，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與高新鋁電訂立一項氧化鋁供應協議。該協議的年期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可於屆滿時重續。我們的董事認為，高新鋁電及其聯繫人士為創業集團的獨立第三方。創業集團確認，出售氧化鋁生產設施目的是讓其專注於其紡織業務，而高新鋁電當時有足夠財力購買氧化鋁生產設施。據高新鋁電告知，其收購氧化鋁生產設施以期利用其自備發電能力。自創業集團向高新鋁電出售氧化鋁生產設施後，創業集團或本集團並無收購任何氧化鋁生產設施，亦無涉及氧化鋁生產或赤泥生產。根據氧化鋁供應協議，我們與高新鋁電同意，向本集團供應氧化鋁的基礎價格乃參照有關年度一月初高新鋁電向其他獨立第三方供應氧化鋁的銷售價後釐定。此外，高新鋁

概 要

電同意向我們提供價格折扣。高新鋁電向我們供應氧化鋁的價格相等於高新鋁電向其他第三方供應氧化鋁的價格減去反映以下因素的特定數額：

- 我們的長期採購承諾；
- 倘我們每年的採購量逾一百萬噸，將大幅降低高新鋁電的氧化鋁生產單位成本；
- 倘我們自行提貨，將大幅降低高新鋁電的包裝及分銷成本；及
- 倘我們維持存放按金人民幣400,000,000元，可為高新鋁電提供額外流動資金。

有關價格折扣乃通過高新鋁電與我們不時協商決定，並取決於我們的實際採購量和氧化鋁及鋁業的供求而定。詳見「業務－採購－原材料－採購氧化鋁」。於二零一零年，高新鋁電成為我們最大供應商及唯一的氧化鋁供應商。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我們依賴高新鋁電供應氧化鋁及電力。倘高新鋁電無法或不願意向我們供應氧化鋁或電力，則我們的營運將會中斷，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氧化鋁乃市場上可即時交易的商品，而根據安泰科的資料，目前氧化鋁在山東省及中國其他地區產能過剩，故我們並無就氧化鋁供應另作任何安排。我們的董事相信，倘高新鋁電未能供應本集團足夠的或完全不能供應氧化鋁，我們亦可在本地或海外及時從其他供應商採購得氧化鋁。然而，第三方供應商（高新鋁電除外）供應予本集團的氧化鋁價格或會大幅高於由高新鋁電供應予我們的氧化鋁價格。於二零一一年一月，我們收到四家主要的氧化鋁供應商（二家位於山東省、一家位於北京及一家位於河南省）的回覆，該等氧化鋁供應商均願意向我們供應氧化鋁。該等其他潛在供應商合計年產能為生產或供應約9,000,000噸氧化鋁，而彼等表示彼等能夠每月向我們供應約250,000噸氧化鋁，我們的董事相信該數量足以滿足我們的需求。此外，由於我們是中國一家信譽優良及對氧化鋁需求巨大的鋁生產商，彼等願意給予我們若干價格折扣。然而，由於該等供應商並不如高新鋁電般靠近我們的生產基地，董事相信該等供應商提供的價格折扣將小於高新鋁電提供的價格折扣。此外，該等承諾並非具法律約束力，故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該等供應商日後將會全面實踐承諾。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以高新鋁電提供的相同價格水平或及時以商業上可接受的價格或條款覓得其他氧化鋁供應來源，或甚至可以覓得任何替代來源。倘我們未能做到，則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我們依賴高新鋁電供應氧化鋁及電力。倘高新鋁電無法或不願意向我們供應氧化鋁或電力，我們的營運將會中斷，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概 要

氧化鋁定價機制對本集團的影響

由於創業集團與高新鋁電有關氧化鋁的定價機制不同，我們過往的原材料成本及產品成本結構未必能夠反映我們未來的原材料成本及產品成本結構。因此，由於我們的過往表現對我們的未來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未必具有指示作用，投資者可能難以評估我們的業務和前景。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由於我們的業務歷史不長而我們的成本結構有變，故投資者可能難以評估我們的業務和前景」。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向創業集團及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向高新鋁電支付的氧化鋁平均採購價及根據安泰科資料中國現貨氧化鋁平均市價：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止九個月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創業集團.....	2,379	2,495	1,712	-
高新鋁電.....	-	-	-	1,590
中國現貨氧化鋁平均市價.....	3,148	2,885	2,000	2,326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我們僅向創業集團採購氧化鋁，而我們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起僅向高新鋁電採購氧化鋁。我們向創業集團採購氧化鋁的採購價由二零零七年的每噸人民幣2,379元增加至二零零八年的每噸人民幣2,495元，隨後跌至二零零九年的每噸人民幣1,712元，乃主要由於鋁土礦價格波動。根據安泰科的資料，鋁土礦價格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上升，並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下跌。根據安泰科的資料，儘管鋁土礦價格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輕微回升，然而鋁土礦價格仍然維持在相當低的水平。鑒於上文所述，且基於我們與高新鋁電的協定，我們向高新鋁電採購氧化鋁的採購價於同期進一步下降至每噸人民幣1,590元。由於我們與創業集團及高新鋁電的上述安排，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自創業集團及高新鋁電採購氧化鋁的平均採購價比中國現貨氧化鋁平均市價要低。倘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於中國以平均現貨市價採購氧化鋁，並假設所有其他因素（包括存貨變動）維持不變，我們採購氧化鋁的總成本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將分別增加約人民幣444,800,000元、人民幣467,900,000元、人民幣400,700,000元及人民幣1,052,100,000元。

電力供應

電力亦為生產我們的鋁產品的一項主要成本。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的電力成本約人民幣2,374,100,000元，佔期內銷售成本約36.5%。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自創業集團及高新鋁電採購電力。為進一步確保穩定的電力供應，我們的熱電廠於二零零七年一月開始為我們供電。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電廠的總裝機容量為1,080兆瓦。

概 要

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與高新鋁電簽訂一份電力供應協議，高新鋁電於二零零八年七月開始向我們供應網外電力。在中國，由於網外電力並非使用國有電網系統輸送電力，而網外電價不包括電力輸送費用，因此網外電價低於網內電價。於最後可行日期，高新鋁電的裝機發電能力為1,280兆瓦。根據該電力供應協議（根據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基準電價為每千瓦時人民幣0.34元（包括增值稅，不包括增值稅則相等於每千瓦時人民幣0.29元）－基於發熱量為每千克5,000大卡的煤的基準價格每噸人民幣700元（包括增值稅，不包括增值稅則相等於每噸約人民幣598元）計算，倘煤價格波動超過20%，可經磋商作出調整。此電力供應協議無固定期限及一直維持有效，除非任何一方發出90日事先書面通知的前提下終止。根據該電力供應協議，高新鋁電負責建設電網將我們的生產設施連接有關發電機。建設費用由我們承擔，並予攤銷及計入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實際支付予高新鋁電的電價內，並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悉數償付。我們將該建設成本確認為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銷售成本內電力採購價的一部分。高新鋁電亦向位於其進行業務的鄒平縣的化工及其他行業公司及居民供應電力。

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自高新鋁電採購電力的金額合共分別約人民幣688,200,000元、人民幣1,929,800,000元及人民幣1,243,900,000元，佔同期總電力成本分別約20.4%、49.9%及52.4%。我們一般於我們自高新鋁電獲得電力前悉數支付款項。我們每月分期向高新鋁電支付預付款項，而高新鋁電會於每月月底根據我們的實際採購額，向我們發出發票以向我們結算電力採購價。該等預付款項各筆金額乃按照該等預付款項所涉及的期間內預計耗電量而釐定。正如高新鋁電告知，於最後可行日期，其擁有超過110名電力客戶，而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為其最大電力客戶。

我們的表現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的鋁產品銷量顯著增長。我們的鋁產品銷量由二零零七年的約276,712噸上升約120.5%至二零零八年的約610,057噸。隨著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全球經濟轉弱，中國鋁產量及消耗量的增長率有所下降，鋁產品價格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經歷了大幅波動。因此，我們的毛利由二零零七年的約人民幣1,390,400,000元顯著減少至二零零八年的約人民幣533,500,000元及二零零九年的約人民幣899,300,000元，而我們的純利則由二零零七年的約人民幣903,900,000元，顯著減少至二零零八年的約人民幣283,600,000元及二零零九年的約人民幣577,100,000元。為應付全球經濟放緩，我們密切監察市場及根據市況議定煤及原材料的採購價，降低生產過程的用電量，加強存貨管理及質量控制，優化生產工藝，並透過成立覆蓋華東及華南的新銷售及營銷團隊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儘管我們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由二零零八年的約人民幣8,772,200,000元減少至二零零九年的約人民幣8,668,400,000元，我們二零零九年的經營業績已較二零零八年的經營業績改善。我們出售的鋁產品單位成本由二零零八年約每噸人民幣13,505元減至二零零九年約每噸人民幣

概 要

10,627元，而鋁產品的銷量由二零零八年約610,057噸增加約19.8%至二零零九年約731,043噸。我們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純利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283,600,000元增長約103.5%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577,100,000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銷售鋁產品的單位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我們銷售鋁產品的單位成本 (人民幣／噸)	11,268	13,505	10,627

我們銷售鋁產品的單位成本由二零零八年的每噸人民幣13,505元下跌至二零零九年的每噸人民幣10,627元，乃由於我們的銷售成本下降而我們的鋁產品銷量增加；我們的銷售成本下降乃主要由於採購原材料減少以及電力單位成本下跌所致。我們銷售鋁產品單位成本由二零零七年的每噸人民幣11,268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每噸人民幣13,505元，乃由於我們的銷售成本的增幅百分比比率大於鋁產品銷量的增幅，銷售成本的增加主要源於電力單位成本增加，但部份被氧化鋁單位成本下跌所抵銷。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出售一噸鋁產品的氧化鋁平均採購成本與電力平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氧化鋁 ¹	4,968	4,911	3,259
電力 ²	4,190	5,543	5,295

附註：

1. 氧化鋁單位成本相等於所示期間氧化鋁總採購成本除以我們於該期間出售的鋁產品總額。
2. 電力單位成本相等於所示期間從外部供應商採購電力的總成本與我們熱電廠內部生產電力的成本（兩者分配至我們出售鋁產品的成本中）除以我們於該期間出售的鋁產品總額。

每噸鋁產品所用的氧化鋁採購成本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劇跌，理由是全球經濟放緩引起鋁土礦（生產氧化鋁的主要原材料）價格下跌，氧化鋁的採購價因此而下調。每噸鋁產品所用的氧化鋁採購成本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保持相對穩定。

銷售每噸鋁產品的電力單位成本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保持相對穩定。銷售每噸鋁產品的電力單位成本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大幅增加，主要由於(i)從創業集團及高新鋁電採購的電價較高，及(ii)於全球經濟放緩前二零零八年的煤價較高，導致我們生產電力的平均成本增加。

概 要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6,182,200,000元增長約70.6%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約人民幣10,546,500,000元，乃主要由於我們鋁產品的銷量及平均售價均有所增長所導致。我們的鋁產品的銷量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539,572噸增長約38.4%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747,027噸，乃主要由於中國經濟復甦，市場需求上升令我們的產能及產量增加所導致。我們的鋁產品的平均售價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每噸人民幣11,458元增長約17.2%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每噸人民幣13,430元，與鋁產品市場價格整體增幅一致，此乃因中國經濟復甦帶動鋁產品需求增加所致。此外，我們於二零一零年開始向高新鋁電銷售蒸汽，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產生收入約人民幣514,100,000元，此舉亦對我們收入的增長有所貢獻。本集團根據現貨市價¹釐定我們鋁產品的銷售價，而現貨市價主要受中國鋁產品的供求情況影響。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鋁產品現貨市價上升乃由於中國經濟復甦令鋁產品需求增加，並與同期氧化鋁現貨市價趨勢一致。

鋁產品的單位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銷售鋁產品的單位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我們銷售鋁產品的單位成本（人民幣／噸）.....	10,807	8,256

我們銷售鋁產品的單位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每噸人民幣10,807元下跌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每噸人民幣8,256元，乃由於銷售成本的增幅百分比比較我們的鋁產品銷量的增幅百分比為低，而銷售成本的增幅百分比比較低主要由於每千瓦時電費成本及氧化鋁單位成本大幅減少，但部份被碳陽極單位成本增加所抵銷。

1 誠如本文件「業務」一節「銷售合約條款」分段所披露，在中國（廣東省除外）銷售的產品價格，參照長江有色金屬現貨市場的平均價格釐定，在廣東省銷售的產品價格，以廣東省南儲有色金屬現貨市場的平均價格為基礎，但可能不時有溢價或折價。

概 要

氧化鋁採購成本及電力成本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出售一噸鋁產品的氧化鋁平均採購成本與能源平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元)
氧化鋁 ¹	3,403	3,042
電力 ²	5,561	3,178

附註：

1. 氧化鋁單位成本相等於所示期間氧化鋁總採購成本除以我們於該期間出售的鋁產品總額。
2. 電力單位成本相等於所示期間從外部供應商採購電力的總成本與我們熱電廠內部生產電力的成本（兩者分配至我們出售鋁產品的成本中）除以我們於該期間出售的鋁產品總量。

我們每噸鋁產品所用的氧化鋁採購成本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較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為低，主要由於我們的氧化鋁平均採購成本下降。根據安泰科，氧化鋁現貨市價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上升。就此而言，請留意雖然氧化鋁現貨市價上升，但我們每噸鋁產品所需的氧化鋁採購成本卻下降。

根據安泰科，雖然氧化鋁的主要原材料鋁土礦的價格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稍為反彈，但仍處於相對低水平。因此，及經過與高新鋁電磋商，考慮到我們對氧化鋁的大量採購、承諾年期、支付人民幣400,000,000元按金以及在該安排下高新鋁電節省的成本及開支，雖然同期氧化鋁的現貨市價上升，但我們就高新鋁電供應的氧化鋁所支付的採購價於同期下降至每噸人民幣1,590元。

我們銷售每噸鋁產品的電力單位成本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較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大幅減少，主要由於(i)從高新鋁電採購的電價下跌，理由是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採購價亦包括將我們的設施與高新鋁電的發電機連接的電力網絡的已攤銷建築成本（於二零零九年年末已全面攤銷）；(ii)我們的熱電廠生產的電力單位成本下跌，主要由於熱電廠使用率增加；及(iii)我們的熱電廠生產電力的比例增加，熱電廠生產電力的單位成本遠低於從高新鋁電採購的電力單位成本。

純利大幅增加

因此，(i)受惠於中國經濟復甦提振市場需求，我們的銷售量及平均售價均上升從而令收入大幅增加；(ii)因每千瓦時電力成本及氧化鋁單位成本大幅下降致使鋁產品的單位銷售成本下跌，我們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純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約人民幣212,0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約人民幣2,965,400,000元。倘上述因素有任何變化，我們的純利可能不會以此速度增長甚或無增長。見題為「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取決於鋁產品的市價，其受若干不為我們所控制的因素的影響。」及「我們依賴高新鋁電供應氧化鋁及電力。倘高

概 要

新鋁電無法或不願意向我們供應氧化鋁或電力，我們的營運將會中斷，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的風險因素。

已終止經營業務

此外，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有已終止經營業務。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鋁電與創業集團訂立代理協議，據此，創業集團由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以鋁電的名義經營其氧化鋁業務。此外，我們旗下的山東宏橋經營染織業務及旗下海洋化工經營苛性鈉生產業務。為專注鋁材生產業務，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初出售染織業務及苛性鈉生產業務。該等已終止經營業務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和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425,400,000元、人民幣約145,300,000元及人民幣31,500,000元，二零零九年則為淨虧損約人民幣9,400,000元。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溢利下跌及二零零九年的淨虧損乃主要由於氧化鋁代理業務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的管理費減少，並因代理協議屆滿導致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並無收取任何該等管理費。

氧化鋁生產的環境影響

氧化鋁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固體廢物「赤泥」。每生產1噸氧化鋁一般會產生約0.8至1.5噸赤泥，而該比率須視乎於提煉過程中所使用的鋁土礦種類。赤泥乃初步於苛性鈉溶解鋁土礦後的固體殘渣，因此赤泥的碱性含量為高。赤泥為固體及氧化雜質混合物，包括氧化鐵、硅土、未經過濾的鋁殘渣及二氧化鈦。長期過度接觸赤泥所含化學成份或對人體健康有害。例如，過度接觸鹼或會導致人體酸鹼不平衡，而過度接觸氟化物化合物或會引致骨質疏鬆症或骨骼變形。赤泥一般儲存於儲蓄池或場地。基於中國目前的科技，要分解赤泥在技術上有一定難度。赤泥若無妥善處理，亦將會造成土壤及水污染。我們的董事確認，本集團的鋁產品生產過程中並無排放赤泥或其他類似污染物。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告知，儘管並無有關監管氧化鋁生產過程中產生的赤泥水平的國家或地方環境保護標準，現時有若干監管儲存及棄置赤泥方法的規例及預防赤泥所產生的污染的措施，該等規例包括由國家環境保護總局頒佈的《防治尾礦污染環境管理規定》，主要訂明(i)製造尾礦的企業須制定預防尾礦污染的計劃案，並採取有效措施以防止尾礦所帶來的污染；(ii)有關企業須建設處理或儲存尾礦的設施，而尾礦須卸放於該等尾礦設施；及(iii)就儲存具危險性的尾礦的尾礦設施採取有效的防漏措施。

由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創業集團的氧化鋁生產業務的環境保護

創業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是我們的獨家氧化鋁供應商。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鋁電與創業集團訂立代理協議，而該協議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根據此協議，創業集團以鋁電的名義經營其氧化鋁業務，而鋁電負責銷售氧化鋁、採購原材料、產生營運開支、以鋁電的名義並代創業集團就關於採購原材料及營運開支收取貿易應收賬款結算的款

概 要

項及支付相關債項，並簽立一切有關氧化鋁生產業務的法律文件。創業集團持有相關氧化鋁生產業務的資產的業權及擁有權。於代理協議期間，鋁電乃創業集團的附屬公司。見「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氧化鋁代理業務」。

創業集團就興建氧化鋁生產線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八日及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取得中國環境保護部的環境影響評估批文，並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取得中國環境保護部的完成檢驗批文。根據鄒平縣環境監察站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二日、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九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發佈的環境監察報告，鄒平縣環境監察站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二日、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七日、二零零八年一月五日、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四日、二零零九年一月六日及二零零九年七月七日進行監察，而創業集團的氧化鋁生產設施鄰近地區的空气、土壤及水污染情況在國家標準所規定的水平之內。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告知，根據代理協議，我們毋須對赤泥所造成的污染（如有）負責，根據鄒平縣環境保護局所發出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的確認函及濱州市環境保護局所發出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的確認函：

- (i) 於代理協議年期期間，本集團及創業集團並無涉及任何因創業集團的氧化鋁生產違反環境保護法例及法規而造成的污染；及
- (ii) 並無根據環境保護法例及法規而被施加罰金，而創業集團、本集團與鄒平縣環境保護局之間並無任何爭議。

此外，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告知，根據山東省環境保護局所發出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確認函，內容有關該等氧化鋁生產設施的營運（特別是儲存及處置赤泥）遵守環境保護法例及法規的情況：

- (i) 創業集團在其營運氧化鋁生產設施（包括處置及使用赤泥）期間，已根據相關環境保護法例及規例採取有效措施預防污染；
- (ii) 創業集團的氧化鋁生產並未引致任何環境問題，而創業集團就其氧化鋁生產並未違反任何相關環境保護法例、法規或任何環境保護局的規定而被施加懲罰，亦概無可導致被施加任何該等懲罰的情況；及
- (iii) 就創業集團的氧化鋁生產設施的興建及營運已完成所需程序，並根據中國環境保護法例及法規取得相關批文，及於過往一直並於確認函日期均已遵守中國環境保護法例及法規。

概 要

此外，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進一步告知，鄒平縣環境保護局、濱州市環境保護局及山東省環境保護局乃發出該等確認函的合資格政府部門。然而，並不保證鄒平縣環境保護局、濱州市環境保護局或山東省環境保護局發出的確認函不會被監督及指導該三局的較高權力機構根據中國法律及規例駁回。

高新鋁電的氧化鋁生產業務的環境保護

當創業集團向獨立第三方高新鋁電出售其氧化鋁生產設施後，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與高新鋁電訂立一項氧化鋁供應協議。根據氧化鋁供應協議，高新鋁電同意向我們提供通過磋商而釐定的價格折扣。於二零一零年，高新鋁電成為我們最大及唯一的氧化鋁供應商。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告知，根據環境保護部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八日、二零零八年二月二日、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就有關氧化鋁生產項目發出的批文、鄒平縣環境保護局所發出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確認函及濱州市環境保護局所發出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的確認函：

- (i) 已採取有效措施預防於氧化鋁生產過程中（包括赤泥處理）所產生的污染；及
- (ii) 有關自高新鋁電的氧化鋁業務中產生的赤泥的儲存及棄置符合有關環境法例及規例。

此外，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告知，根據山東省環境保護局所發出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確認函，內容有關該等氧化鋁生產設施的營運（特別是儲存及處置赤泥）遵守環境保護法例及法規的情況：

- (i) 高新鋁電在其營運氧化鋁生產設施（包括處置及使用赤泥）期間，已根據相關環境保護法例及規例採取有效措施預防污染；
- (ii) 高新鋁電的氧化鋁生產活動並未引致任何環境問題，而高新鋁電就其氧化鋁生產並未違反任何相關環境保護法例、法規或任何環境保護局的規定而被施加懲罰，亦概無可導致被施加任何該等懲罰的情況；及
- (iii) 就氧化鋁生產設施的興建及營運由創業集團轉讓予高新鋁電已完成所需程序，並根據中國環境保護法例及法規取得相關批文，及於過往一直並於確認函日期均已遵守中國環境保護法例及法規。

概 要

此外，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進一步告知，鄒平縣環境保護局、濱州市環境保護局及山東省環境保護局乃發出該等確認函的合資格政府部門。然而，並不保證鄒平縣環境保護局、濱州市環境保護局或山東省環境保護局發出的確認函不會被監督及指導上述三局的較高權力機構根據中國法律及規例駁回。

此外倘若我們的唯一氧化鋁供應商高新鋁電無法對有害物質的使用加以控制或適當限制其排放或維持工作場所的安全，尤其是儲存及排放赤泥，則可能使高新鋁電須承擔潛在的巨額金錢損失、罰款或行政、民事或刑事制裁，因而高新鋁電的氧化鋁生產業務可能受到干擾、限制或甚至暫停。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影響。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我們依賴高新鋁電供應氧化鋁及電力。倘高新鋁電無法或不願意向我們供應氧化鋁或電力，則我們的營運將會中斷，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再者，由於我們為高新鋁電氧化鋁產品的主要客戶，倘高新鋁電發生任何有關環境保護的問題，我們的聲譽或會因此受損。

環境保護措施

根據環境保護部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發出的完成檢驗批文，創業集團已採取適當措施防治氧化鋁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污染。例如，該等氧化鋁儲存設施已採取適當的防止滲漏及泛濫監控措施，並設置多個地下水觀察井。赤泥廢物在排放在赤泥儲存設施前，會先脫水及經過濾成為固體廢物，此舉可大大減低環境污染的風險。此外，於氧化鋁生產設施周圍設有400米防治區，而於赤泥儲存設施周圍設有500米防治區，故此在氧化鋁生產開始前，已重新安置這些防治區內的原居民。再者，該等批文確認適當的環境保護政策、措施以及應變計劃已獲實行。該等環境保護設施及系統已連同氧化鋁生產設施由創業集團轉讓予高新鋁電。

鄒平縣環境監察站就高新鋁電的生產活動進行環境監察。鄒平縣環境監察站並非政府部門。然而，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告知，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規例，位於中國的環境監察站乃由有關環保主管部門成立及提供財務資助的公共機構，由有關部門直接監督，並歸屬有關部門以監察及檢測環境傷害及污染情況。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告知，鄒平縣環境監察站為具資格的實體，並獲正式授權進行有關環境監察。

概 要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以下競爭優勢乃我們成功的關鍵要素，並協助我們繼續提高我們的市場份額及把握鋁市場未來的增長機會：

- 在規模及技術方面已於中國鋁行業確立市場地位，並具有優良的往績運營記錄
- 處於有利位置以抓緊中國鋁產品市場的增長潛力
- 具有競爭力的成本結構及確保電力供應
- 我們生產設施的戰略位置
- 專注於液態鋁合金生產及銷售
- 管理團隊經驗豐富，具備重要行業知識

我們的策略

我們致力進一步鞏固我們於中國鋁行業已建立的市場地位。我們致力使我們的業務取得可持續增長並維持競爭力。為此，我們打算專注於以下策略：

- 擴大產能以增加市場份額
- 擴展至高附加值鋁型材產品下游市場
- 加強產品研發能力
- 進一步改善成本結構，實現額外成本削減
- 加強我們的市場及銷售活動

過往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概列本集團的綜合財務資料概要。下表所載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以及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資料概要應與本文件的綜合財務報表連同相關附錄一併閱讀，該概要整體內容以參照後者為限。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概 要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每股數據除外)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508,281	8,772,162	8,668,428	6,182,196	10,546,533
銷售成本	(3,117,879)	(8,238,706)	(7,769,098)	(5,831,209)	(6,503,743)
毛利	1,390,402	533,456	899,330	350,987	4,042,790
其他收入及盈虧	75,306	178,649	97,216	94,763	153,059
分銷及銷售開支	(10,911)	(52,849)	(40,961)	(31,788)	(15,994)
行政開支	(42,070)	(83,734)	(92,335)	(62,470)	(75,552)
財務費用	(55,970)	(193,018)	(89,243)	(65,388)	(130,797)
其他開支	-	-	-	-	(19,693)
除稅前溢利	1,356,757	382,504	774,007	286,104	3,953,813
所得稅抵免	(452,855)	(98,921)	(196,924)	(74,134)	(988,37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 期內溢利	903,902	283,583	577,083	211,970	2,965,435
已終止經營業務 ^{附註}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 期內溢利(虧損)	425,398	145,291	(9,441)	(28,682)	31,515
	<u>1,329,300</u>	<u>428,874</u>	<u>567,642</u>	<u>183,288</u>	<u>2,996,950</u>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02,714	420,297	556,289	179,622	2,972,457
少數股東權益	26,586	8,577	11,353	3,666	24,493
	<u>1,329,300</u>	<u>428,874</u>	<u>567,642</u>	<u>183,288</u>	<u>2,996,950</u>
每股盈利，人民幣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u>0.26</u>	<u>0.08</u>	<u>0.11</u>	<u>0.04</u>	<u>0.59</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u>0.18</u>	<u>0.06</u>	<u>0.11</u>	<u>0.04</u>	<u>0.59</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u>0.08</u>	<u>0.02</u>	<u>-</u>	<u>-</u>	<u>-</u>

附註：已終止經營業務指(i)山東宏橋出售染織業務，自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起生效；(ii)因山東宏橋出售海洋化工，從而出售苛性鈉生產業務，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及(iii)鋁電已終止氧化鋁代理業務，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財務資料附註內的附註12「已終止經營業務及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概 要

綜合財務狀況表

	集團				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37,656	6,122,810	5,591,784	7,743,761	-
預付租賃款項－非即期部份.....	11,027	10,798	-	83,744	-
無形資產.....	247,256	123,628	-	-	-
附屬公司的投資.....	-	-	-	-	3,195,81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	-	64,325
遞延稅項資產.....	2,825	30,078	12,124	35,203	-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 設備已付按金.....	605,709	532,096	312,889	294,302	-
	<u>5,404,473</u>	<u>6,819,410</u>	<u>5,916,797</u>	<u>8,157,010</u>	<u>3,260,137</u>
流動資產					
存貨.....	759,832	743,988	548,360	864,309	-
貿易應收賬款.....	83,910	34,555	44,416	6,507	-
應收票據.....	1,150,562	1,645,045	763,370	907,534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7,622	122,826	15,377	739,005	-
應收關連方款項.....	230,011	160,067	153,756	-	-
預付租賃款項－即期部份.....	229	229	-	1,813	-
可收回稅項.....	-	74,726	97,790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193,311	195,615	760,646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8,335	117,949	443,133	1,279,320	1,081
	<u>2,573,812</u>	<u>3,095,000</u>	<u>2,826,848</u>	<u>3,798,488</u>	<u>1,081</u>
已訂約為氧化鋁生產業務 的財務資產.....	1,377,480	1,237,382	1,029,762	-	-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	1,613,854	-	-
	<u>3,951,292</u>	<u>4,332,382</u>	<u>5,470,464</u>	<u>3,798,488</u>	<u>1,08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714,623	992,734	394,346	371,205	-
應付票據.....	20,000	100,000	310,000	-	-
其他應付款項.....	643,163	957,713	848,059	626,583	-
應付關連方款項.....	2,857,034	3,471,942	3,556,479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	-	591
應付所得稅.....	36,609	-	-	545,619	-
銀行貸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567,155	869,970	929,173	300,000	-
	<u>4,838,584</u>	<u>6,392,359</u>	<u>6,038,057</u>	<u>1,843,407</u>	<u>591</u>
已訂約為氧化鋁生產業務 的財務負債.....	2,085,006	1,488,847	1,105,843	-	-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 資產的有關負債.....	-	-	980,551	-	-
	<u>6,923,590</u>	<u>7,881,206</u>	<u>8,124,451</u>	<u>1,843,407</u>	<u>591</u>

概 要

	集團				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2,972,298)	(3,548,824)	(2,653,987)	1,955,081	49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432,175	3,270,586	3,262,810	10,112,091	3,260,627
資本及儲備					
實繳資本／股本	114,398	114,398	114,398	69	69
儲備	1,993,557	2,413,854	2,970,143	6,079,191	3,188,7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107,955	2,528,252	3,084,541	6,079,260	3,188,796
非控制性權益	43,020	51,597	62,950	-	-
權益總額	2,150,975	2,579,849	3,147,491	6,079,260	3,188,796
非流動負債					
其他借款	-	-	-	71,831	71,831
遞延收入	11,200	11,200	-	-	-
銀行貸款－須於一年後償還	270,000	679,537	115,319	3,961,000	-
	281,200	690,737	115,319	4,032,831	71,831
	2,432,175	3,270,586	3,262,810	10,112,091	3,260,627

流動負債淨額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972,300,000元、人民幣3,548,800,000元及人民幣2,654,00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主要由於我們利用應付關連方款項融資、利用供應商信貸期為我們的經營活動提供部份融資，以及使用短期銀行借貸拓展業務。此外，應付保恒俐的款項約人民幣3,193,90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四月獲撥充資本以作為重組的一部份。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已償還所有應付關連方款項，該等款項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約人民幣3,556,50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並無任何未提取銀行貸款。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約為人民幣1,955,100,000元。我們的董事認為，鑒於新中長期貸款、我們經營業務所得現金以及我們預期自融資活動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我們將可進一步提升我們日後的流動資金狀況。

概 要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估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¹⁾⁽²⁾ 不少於人民幣4,100,000,000元
(約4,860,000,000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盈利⁽²⁾ 不少於人民幣0.70元
(約0.82港元)

附註：

- (1) 編製溢利估計時作出的基準及假設乃概述於本文件附錄三。董事乃根據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
- (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及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盈利按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八日的匯率1.00港元兌人民幣0.8435元換算為港元。

股息政策

宣派股息須待我們董事會酌情決定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董事考慮我們的業務、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動用現金、資本開支及未來發展所需，以及當時認為有關的其他因素後，或會於日後建議派付股息。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支付以及股息金額均要符合我們的組織章程文件及公司法的規定，包括取得股東批准。本公司日後宣派的任何股息未必反映過往的股息宣派，而且將由我們的董事全權決定。

日後派付的股息亦會取決於我們可否獲得來自其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而定。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僅可按照中國會計原則計算的年度溢利派付，而中國會計原則與其他司法權區的公認會計原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多方面存有差異。中國法律亦規定外資企業須將部份年度溢利劃撥為法定儲備，此儲備不可以現金股息作出分派。倘我們的附屬公司涉及債務或虧損，或須遵守我們或我們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日後可能訂立的任何銀行授信融資限制契約或其他協議，同樣有可能令我們附屬公司的分派受到限制。我們的董事確認，我們於可見將來無意分派相關中國附屬公司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的未分配盈利。

我們將按每股股份基準以港元宣派任何股息，而本公司亦將以港元支付相關股息。

風險因素

我們相信，我們的運營面臨一定的風險及不確定性，其中一些風險是我們所不能控制的。這些風險及不確定性可以歸類為：(i)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ii)有關我們從事行業的風險；及(iii)有關在中國經營的風險。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

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取決於鋁產品的市價，其受若干不為我們所控制的因素的影響。
- 我們依賴高新鋁電供應氧化鋁及電力。倘高新鋁電無法或不願意向我們供應氧化鋁或電力，則我們的營運將會中斷，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概 要

- 倘高新鋁電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於二零零八年開始的環球金融危機對環球經濟（包括鋁業）構成負面影響。如經濟衰退持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流動資金、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 由於我們的業務歷史不長而我們的成本結構有變，故投資者可能難以評估我們的業務和前景。
- 若我們的生產設施運作中斷，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若鋁產品的終端用戶市場出現萎縮或未能如我們預期般增長，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倘我們未能以符合質量標準及／或合理的商業價格獲取足夠數量的原材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倘我們及／或我們唯一的氧化鋁供應商高新鋁電無法遵守任何現行或未來環保或職業安全法律法規，均可能使我們需要支付額外資金及／或使我們的業務營運中斷，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及不利影響。
- 如任何主要客戶減少向我們採購產品，或未能付款，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鋁產品收入的主要部份來自山東省鄒平縣的液態鋁合金銷售。
- 如我們的運輸網絡中斷或運輸成本大幅上升，我們可能無法及時運送產品，而我們的營運開支可能會上升。
- 我們依賴單一運輸公司向我們的客戶運送我們的液態鋁合金產品，並可能難以另覓其他運輸公司。
- 倘若我們的電力成本大幅上升或我們無法獲得充足的電力供應，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未來可能需要額外資金，但可能無法適時以合理的商業條款獲得或根本無法取得這些資金。
- 我們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現流動負債淨額。
-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藉大額應付關連方且不計息的款項來為我們的業務提供部份資金。於上市後，我們日後可能面對融資成本日益增加的問題。倘我們無法有效管理我們的融資成本，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無法對我們增長進行有效管理或無法完成我們預計的擴建項目。
- 我們在中國面臨激烈競爭。
- 我們的產能未必能完全配合我們的生產需求。
- 我們日後能否成功部份取決於我們挽留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能力。

概 要

- 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於不同期間出現波動。
- 我們的董事長兼控股股東張先生的利益可能與本集團及我們的其他股東的利益有別，而且張先生有能力促使我們作出未必符合我們的其他股東最佳利益的決定。
- 我們可能無法充分保障知識產權。
- 針對我們提出的產品責任索償可能招致重大成本或對我們的聲譽產生負面影響，更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未必能夠就股份派付任何股息。
- 我們購買的保險可能不足以保障與我們業務營運有關的風險。

有關我們從事行業的風險

- 中國法律、法規或執法政策的未來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的業務涉及固有風險與職業危險，可能會損害本公司的聲譽，使我們面臨責任訴訟並招致重大成本開支。

有關在中國營商的風險

- 中國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的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中國法律體系的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對我們有重大不利影響。
- 政府管制外幣兌換可能影響 閣下的投資價值。
- 近期有關中國稅法的變動已調低了適用於我們業務的稅率，倘若中國稅法將來出現任何變動，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所面對的外匯及換算風險及人民幣價值波動可能會對 閣下的投資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面對傳染病及其他疫症爆發的風險。